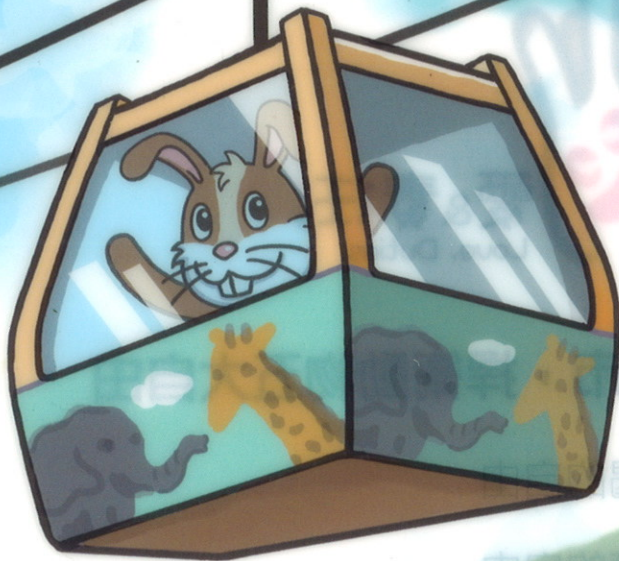




愛&責任
Love. Duties.





打造友善動物城市，捍衛動物五大自由

免於飢渴的自由

免於不適的自由

免於痛苦傷病的自由

免於恐懼焦慮的自由

表現正常行為的自由

{ 飼主棄養動物、未妥善照護動物、對於受傷或罹病動物，飼主未給與必要之醫療，將處新臺幣1萬5千元以上7萬5千元以下罰鍰。（動物保護法第5條第2項第4款、第3項、第11條第1項、第30條） }



臺北市動物保護處

地址：11048 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600巷109號
電話 Tel：02-87897158 傳真 Fax：02-27221540
機關網站：<http://www.tcapo.taipei.gov.tw>
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上午09:00 ~ 下午05:00

臺北市動物之家

地址：11484 臺北市內湖區潭美街852號
電話 Tel:02-8791-3254~5(代表線)
傳真 Fax:02-27913867
服務時間：週二至週日 上午10:00 ~ 12:30 下午1:30 ~ 4:00



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機關網站：<http://www.doed.taipei.gov.tw>